

证券代码：600818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005
900915 中路 B 股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
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962 号）（下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根据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需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详见公司于2018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临2018-086）】

公司在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讨论。截至目前，公司和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进行反馈意见的答复工作。鉴于反馈意见所列事项相关细节问题需要进一步落实，预计无法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回复意见。为切实稳妥做好反馈意见回复工作，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不超过30个工作日内上报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并予以披露。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